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和中国证监会的工作要求，特制定《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现对 2026 年上半年行动方案执行情况进行总结，具体如下：

一、“专注工业级增材制造装备系统，提升公司主业竞争力”方面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052.3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2.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3.4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7.09%；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459.1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3.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6.4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5.78%。2026 年上半年，下游行业需求有所恢复，主要系公司 3D 打印设备及辅机配件、3D 打印粉末、售后服务销售增加及开展 3D 打印服务，收入有所增长，受股份支付金额增加、新建厂房折旧费用增加，以及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影响，净利润金额增幅不高。

公司始终围绕战略方向，持续自主创新，加强研发投入，2026 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总额为 6,940.36 万元，同比增长 18.98%，占营业收入比例 20.38%。研发团队不断扩张，人数较上年同期新增 30 人，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研发人员总数为 287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34.91%。

2026 年上半年公司新增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专利 4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软件著作权 4 项。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拥有有效知识产权 550 项，发明专利 204 项，实用新型专利 203 项，外观设计专利 77 项；累计获得软件著作权 66 项，商标 49 项。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牵头或参与制定了 29 项增材制造技术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发布 FS1311M-U、FS812M-U 两款大尺寸金属增材制造设备新品，满足高端制造领域超米级大尺寸、复杂结构的制造需求。公司金属增材制造系统搭载自研光束整形技术成功实现量产，覆盖大中小七大系列机型。

光束整形技术通过环形光斑实现更稳定的能量输入与熔池控制，在同层厚及不同层厚打印场景下均展现显著优势，同时有效减少材料飞溅、提升激光能量利用率。为实现薄壁结构制造，公司推出超精细打印技术，可实现 0.03mm 打印精度、0.07mm 薄壁结构制造，致密度达 99.99%，为消费电子等行业成品级零件批产赋能。

此外，为适配中小批量复杂件的生产效率与轻量化设计需求，公司推出金属烧结打印解决方案（Metal Sintering Technology）与 SLS 技术打印 PEBA 柔性材料应用方案，以 140-150℃ 低温打印实现金属零件无支撑成型，实现轻量化与抗冲击性兼具，结合超临界物理发泡，实现微孔发泡结构成形，较传统 TPU 材料减重 70%，且全程 0 排放、粉末可循环利用，兼具高性能与绿色环保特性，适合具身智能、运动品等行业的需求。

2026 年上半年，公司积极参加 TCT 亚洲展、2026 中国（深圳）增材制造产业发展大会高端学术论坛、第六届亚太鞋业发展与技术创新研讨会、第二届先进铜基材料大会、中国具身智能与人形机器人创新峰会等多项重量级行业内展会和产业化论坛，展示公司先进技术与应用，与行业内专家保持交流，了解下游应用需求，为长期布局做准备。

2026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建立有效的人才培养和成长机制，优化人才结构，完善激励制度。2026 年 4 月，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共计向 47 名激励对象归属 2,330,069 股，其中来源于回购股份 921,322 股，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1,408,747 股。增发部分股票已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上市流通。

二、“加强募投项目管理，推动募投项目投产”方面

2024 年 12 月公司新基地正式启用，作为公司目前的主要生产及办公场地，一期生产厂房和研发总部大楼投入使用，总建筑面积约 14 万平方米，大大增加了生产和研发场地，建设了大型工业级 3D 打印装备产线中心、增材制造国际创新研究中心与新型研发实验室、工业级 3D 打印服务产线、研发调试车间、国际售后服务中心等，为未来多元化的应用场景做技术储备。新基地启用后，有效缓解公司现有生产场地受限的问题，扩大产能，提升产业化质量和规模，保证公司供货能力以及提升研发创新整体实力。

截至 2026 年上半年末，公司积极推进“研发总部及产业化应用中心项目”后续研发项目，下沉应用市场，紧密关注下游应用需求。开展 3D 打印服务，拓展公司业务结构，多领域齐头并进，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剩余部分超募资金，公司将按实际发展需求审慎决策资金投入方向及用途，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

此外，公司启动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以下简称“2026 年度定向发行”），开展新募投项目建设。公司已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披露 2026 年度定向发行方案，相关申报工作正在开展中，新募投项目建设用地已完成相关登记手续，现已开工建设。

三、“优化运营管理，提高经营质量与水平”方面

2026 年上半年，公司从研发项目、产品质量、采购管理多方面优化运营管理机制，从多个维度进行提质升级，开展系统性的质量管理升级工作。在研发端建立更加稳健的验证评审机制，聚焦优化客户急需的关键功能和设备可靠性的设计质量，同时在制造端强调作业标准化，提供丰富的技能培训，开展技术攻关，推动产品质量优化改进。另外，公司加强内部廉政建设、质量控制管理，进一步提升公司内部管理水平。

四、“完善公司治理，保障规范运作”方面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由股东会、董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

2026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关注规则适用及修订情况，完善内部控制和治理建设，及时发布敏感期提醒，提醒相关人员避免敏感期交易。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关键岗位人员参加外部有关合规治理及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或组织开展内部培训，提升相关人员的合规管理意识，了解学习现行规范运作要求，提升公司合规治理水平。

五、“加强投资者沟通，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方面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通过信息披露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增强市场透明度、树立良好企业形象。2026 年上半年，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相关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有效地披露了公司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重大信息。

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公司已通过上证路演中心召开 2025 年度暨 2026 年第一季度中英双语业绩说明会，并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接受现场参观及调研活动，并及时披露《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公司还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公司公开邮箱、上证 e 互动平台，与投资者保持密切沟通，在合法合规范围内及时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使投资者全面及时地了解公司运作模式、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

六、“持续完善投资者回报机制”方面

2026 年上半年，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1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 414,168,800 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 921,322 股，可参与利润分配股数 413,247,478 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1,075,621.38 元（含税）。2025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54%，2025 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或实施股份回购，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调整拟分配的利润总额。

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事宜已于 2026 年 5 月 25 日实施完毕，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公司已完成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数变更为 415,577,547 股，以此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1,194,454.90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71%。

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各项内容均在顺利实施中，以上内容是基于行动方案现阶段的实施情况而作出的判断及评估。未来，公司将持续聚焦主营业务发展，提高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积极推进全球化战略。后续实施过程中，公司将继续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及时

评估调整优化相关措施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投资者关切问题，不断优化行动方案并持续推进方案的落地。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行动方案的实施未来可能会受到国内外市场环境因素、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2 日